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上午在青岛市崂山区半岛国际大厦 19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7 人，董事孙震先生、范厚义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国平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鉴于目前资本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公司综合考虑实际情况、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并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审慎分析后，公司决定终止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终止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关联董事刘国平女士、孙震先生已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之终止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关联董事刘国平女士、孙震先生已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

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价格不超过9.00元/股（含），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回购股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根据有关规定择机回购公司股份，包括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数量、用途等；

（3）制作、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本次回购股份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并进行相关申报；

（4）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重新审议的事项外，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办理其他相关事务；

（6）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回购股份所必须的事项。

本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 1、《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2、《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9日